# 2024年商品购销协议书 规范的购销合同(二十一篇)

来源：网络 作者：星月相依 更新时间：2024-06-12

*商品购销协议书 规范的购销合同一购货单位(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乙方购买甲方产品一事达成如下协议，购销合同样本。一、产品名称、数量、价格1、产品名称：2、产品数量：3、...*

**商品购销协议书 规范的购销合同一**

购货单位(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乙方购买甲方产品一事达成如下协议，购销合同样本。

一、产品名称、数量、价格

1、产品名称：

2、产品数量：

3、产品价格：

单价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货款总额为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

二、货款结算

1、付款方式：

2、甲方开户行：

帐号：

3、乙方须一次性向甲方付清货款，合同范本《购销合同样本》。货款到达甲方帐户后，甲方于两个工作日内发出货物及发票。

三、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守约方由此引起的经济损失，有权向违约方进行追索。

四、售后服务

1、电话咨询：提供与软件相关的技术咨询。

2、信函传真：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提供软件应用咨询服务。

3、网站支持：在本公司网站发布相关技术解决方案。

4、电子邮件：以电子邮件方式提供软件应用指导服务。

五、联系方式

1、服务热线：

2、投诉热线：

3、公司传真：

4、公司网站：

5、电子信箱：

六、附则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章) 乙方：(章)

地址：地址：

电话： 电话：

代表： 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商品购销协议书 规范的购销合同二**

甲方：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本着互惠互利、合作共赢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现就甲方购买乙方扣件事宜达成如协议：

一、扣件的单价、规格及数量

二、交货方式、费用及数量确认：

乙方必须在甲方通知的送货时间内将货品送至送货地点，听从甲方的安排，在指定的地点堆放;此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纠纷均由乙方承担。数量以甲方现场材料人员确认为准，送货时乙方须提供该批产品的出厂合格证或质检报告。送货地点为项目部。

三、货款结算

乙方将货物送达甲方施工现场入库，并经甲方数量确认、检验合格后，甲方内全额支付乙方货款。

四、验收标准、方法：

乙方货到现场，由甲方材料部门组织现场验收，材料规格、质量应符合国家行业质量标准，验收以抽检为准。若发现与样品不一致或检测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并视为材料未到现场，乙方应无条件将不合格货物运出施工现场。而因此发生的相关费用及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额承担。

五、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合规定，应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及处理意见。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2天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六、违约责任

甲方若违反本合同约定，应承担违约金额的日0.5%的违约金，若乙方违约应承担违约金额的日0.5%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的一切损失。

七、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八、其它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代表人(签字)：

电话：电话：

开户行：开户行：

账号：账号：

签订时间：

**商品购销协议书 规范的购销合同三**

供方：

需方：

第一条为切实贯彻执行经济合同法规，保证购销合同的严肃执行，签订本总合同。本总合同适用于日用百货、文化用品、钟表眼镜、鞋帽、纺织品、针棉织品、服装、劳防用品、丝绸等九类商品商商购销业务。具体品类(种)的成交，需签订具体商品购销分合同。供需双方可根据自身特点制订表格式购销合同。本总合同是签订具体购销合同的总原则。

本总合同未尽事宜可以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本总合同、具体商品购销分合同、补充协议均具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和具体商品购销分合同不可以变更总合同的约定条款，补充协议与具体商品购销分合同不一致时，以补充协议为准。

第二条合同签订后，双方须严肃履行。如一方确因发生《经济合同法》第二十七条所规定的情况，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的，须于合同到期前十五天以书面形式向对方提出(含合同变更手续)对方应在接到通知后十五天内书面(或电报)答复，逾期不答复的，视为默认。因变更或解除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由责任方赔偿。在新协议未达成前，原具体合同仍然有效。

按需方指定花色、品种、规格生产的商品，在安排生产后，双方都需要严格执行合同，一般不予变更。如需变更，由此而产生的损失，由需方负担；如供方不能按期、按质、按量、按指定要求履行合同，其损失由供方负担。

第三条购销合同的商品价格，必须遵守国家有关物价管理的规定。有些商品双方亦可协商优惠办法或协商订价。

签订合同，成交商品的作价标准，均为正品价。对于副品、等级品，其差幅按照扣率惯例作价执行合同；对于暂定价(参考价)商品，允许上下差幅在10%-15%以内执行(差率在具体合同中规定)，合同中有规格差价的按照中档(等)作单价成交，实际发货时按规格分别作价。

在合同规定的交(提)货期限内，如遇国家或地方行政部门调整价格，要以书面通知需方，以便作为交货时(指运出)作价依据。

逾期交货的，如遇价格上调时，按原价执行；遇价格下调时，按新价执行。逾期提货的，遇价格上调时，按新价执行，遇价格下调时，按原价执行。由于调整价格而发生的差价，购销双方另行结算。

第四条对异地的商品供应价格，均为车、船交货价，装车、装船以前的费用，由供方负担。如装车、装船费与运费列在一张单据不能分割的，由需方负担；对同城要货单位(包括外省驻本地单位)就厂就库直拨商品由工厂送货或需方自提。承运单位按有关收费规定收取的合理运输费用，运输保险费由需方承担。对运费负担，也可按照双方协商的办法办理。

第五条商品质量，有国家标准或专业标准的，按国家标准或专业标准执行；无上述标准的，按生产厂的企业标准执行；无生产厂企业标准的，由双方协商确定。供方应认真检验，严格把关，以保证商品质量。

如果商品质量不符合标准，一般情况应允许退货。如属特殊情况，供需双方可协调解决。

第六条商品包装必须牢固，供方应保障商品在运输途中的安全。需方对商品包装有特殊要求，双方应在具体合同中注明，增加的包装费用由需方负担。

第七条执行合同的交货日期，以供方开单日为准。由工厂直接送车站、码头的商品，以工厂交货日为准。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前十天内和交货日期终了后十五天内开单供应的，不作为提前或逾期交货。需方要求分批交货的，供方认可后，予以分批均衡交货。

供方供应商品，除双方另有约定者外，异地的，由供方代办托运。如需方要自提，应持加盖财务印章的自提证明，提货费用由需方自理；同城的，除工厂直送部分外，均由需方在货款结算后七天内自提(遇节假日顺延)，超期未提部分，由需方负责仓储费用。

受交通运输影响造成延期或需方要求暂缓发货不超过三十天的，不作迟延履行合同处理。

第八条对有有效期限的商品，其有效期尚存三分之二以上的，供方可以发货，有效期尚存三分之二以下的，供方应征得需方同意后才能发货。

第九条供方应按双方商定的合理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委托承运单位发运货物，力求装足容量或吨位，从节约费用。

如一方需要变更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并进行协商，取得一致意见后，再办理发运。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前，仍然按原合同执行。

需方提出改变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因此增加的费用由需方负担，如确有特殊情况由双方协商解决。供方改变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未经需方同意的，因此增加的费用应由供方负担。

第十条商品从取得发运证明时起，所有权即转移至需方。在运输途中发生的丢失、短少、残损等事故，由需方负责向承运部门或保险公司索赔，非因供方过错，不可向供方提出索赔。但供方应积极提供有关资料，并协助需方索赔。

需方在接收商品时，必须派人到现场监卸，清点大件，检查包装。如发现问题，应及时向当地承运部门索取规定的记录和证明，立即详细检查，并在收到货物后十天内向有关责任方提出索赔。责任属于供方的，需方应在收到该批货物后十五天内，向供方提出索赔，逾期不提，视为验收无误。供方应在接到索赔通知后十五天内查明情况，给予答复。逾期不答复，视作认赔。

若因有关单据未能随货同行，货到后，需方应先向承运部门具结接收，同是立即通知供方，供方在接到通知后十五日内答复；属于多发、错(串)运商品，需方不得自行动用，并做好详细记录，妥为保管，收货后十日内通知供方，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方负担。

由供方委托承运单位发运的商品，均应向人民保险公司投保综合运输险。商品在运输途中遭受损失时，由需方向当地保险公司按照《国内水路、铁路货物运输保险条款(试行)》所规定的手续程序及期限申请办理索赔。

第十一条商品外包装完整，拆包发现溢缺、残损、串错和商品质量等问题，需方应在货到九十天内(单个商品价值在2千元以上的在十五天内)，向供方提出查询；发现商品霉烂变质，应在收到货物后三十天内通知供方。逾期均视为验收无误。

接收进口商品和外贸库存转内销的商品，因关系到外贸查询，查询期为需方收货后的六十天，逾期供方可不受理。

需方向供方提出查询时，应填写“查询单”，一货一单，不要混列。“查询单”的内容应包括唛头、品名、规格、单价、装箱单、开单日期、到货日期、溢缺数量、残损程度、合同号码、生产厂名、供应发货单号码(即调拨单，下同)等资料，并保存好实物。供方应在接到“查询单”后十五日内作出答复。凡上项内容填写不完整或多种商品混列，以及不是从供方供货的，供方可要求需方重新填写“查询单”。

为了减少部分查询业务，凡一张“供应发货单”所列一个品种损失在五元以下，残损在十元以下的均不作查询处理(零配件除外)，对笨重商品(如缝纫机头、部件等残品)的查询，需方将残品直接寄运工厂，查询单寄交供方，并在单上注明寄运日期。

需方在收货时发现差错(如错发、多发部分)无合同、严重质量问题等情况，属于供方责任，需要退货时，应在收货后三十天内通知供方，逾期则供方可不受理；同时需方也不得擅自退货或将商品运回供方。供方在收到通知后十五天内应予答复并提出处理意见。逾期不答复，需方可视为同意退货。凡逾期退货以及不属于供方责任的退货，其损失均由需方负担。

第十二条商品货款、运杂费、保险费等款项的结算，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结算办法的规定办理。货款结算实行验单付款。需方无理拒付、逾期付款、拖欠货款的，应按有关银行部门规定交纳滞纳金，并由开户行连同货款划给供方。

需方变更开户银行、帐户名称和帐号，应于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前三十天以书面(或电报)通知供方。未按期通知或通知有错误而影响结算的，需方应负逾期付款的责任。

经供、需双方商定，货款结算除另有书面特殊规定外，采用以下第种方式(1。托收承付；2。款到发货；3。银行汇票；4。商业汇票。)

第十三条一方违反合同应负违约责任，向对方支付违约金。由于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还应进行赔偿，补偿违约金不足部分。对方要求继续履行合同的，应继续履行。

1。供方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向需方偿付违约金。一般商品的违约金为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在1%-5%之间确定)，但需方有特定要求的商品的违约金为货款总值的%(10%-30%之间确定)

2。供方逾期交货，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需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3。供方提前交货或多交、错发货而造成的需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费用，应由供方负担。

4。需方未经供方同意擅自退货的，应向供方偿付违约金。一般商品的违约金为退货部分货款总值的%(在1%-5%之间确定)；有特定要求的商品的违约金，为退货部分货款总值的%(在10%-30%之间确定)退货途中的运输等费用，由需方负担。

5。需方逾期提货、逾期付款的，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逾期付款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供方偿付逾期提货、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6。需方承担因提供给供方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等有误而造成的一切损失；承担供方或运输部门因处理需方提出的错误异议而支付的一切费用；承担代供方保管的商品保管不善所造成的损失。

违约金、赔偿金、保管费用应在明确责任后十天内偿付，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用扣发货物或拒付货款来充抵。

第十四条供、需双方履行合同，发生纠纷时，应本着顾全大局、相互谅解的精神，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按《商业部门经济纠纷调解暂行规定》向有关商业经济纠纷调解机构申请调解，也可向经济合同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本总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六条本总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有效期限为年月日至年月日。期满双方如无异议，总合同自动延长一年。任何一方需变更或解除本总合同，须在期满前一个月以书面通知对方。但本总合同有效期内所签订的具体购销分合同仍求本总合同办理。

本总合同及其附件凡涉及日期的，按收件人签收日期和邮局戳记日期为准。时间期限的计算均包括本数在内。

具体商品购销分合同，一般以一货一单格式(见附件1、2)，有特殊要求的可用自制格式。

供方签字盖章：需方便宜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帐号：帐号：

地址：地址：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电报挂号：电报挂号：

电话：电话：

**商品购销协议书 规范的购销合同四**

供方：(以下简称甲方)

需方：(以下简称乙方)

供需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信守执行。

第一条 所需商品清单

第二条 商品质量标准

商品质量标准可选择下列第\_1\_项作标准：

1.附商品样本，作为合同附件。

2.商品质量由双方议定。

第三条 商品单价及合同总金额

1.商品定价，供需双方同意按定价执行。如因原料、材料、生产条件发生变化，需变动价格时，应经供需双方协商。否则，造成损失由违约方承担经济责任。

2.单价和合同总金额：5886800元(大写：伍佰捌拾捌万陆仟捌佰元)。

第四条 交货方式

1.交货时间：20xx年7月20日。

2.交货地点：茂县尔玛国际酒店。

3.运输方式：甲方运输。

第五条 验收方法：按样品规格验收。

第六条 预付货款 :60万元(大写：陆拾万元整)

第七条 付款日期及结算方式20xx年7月20日结付款。

第八条 运输费用负担：甲方承担。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需方延付货款或付款后供方无货。使对方造成损失，应偿付对方此批货款总价\_10\_%的违约金。

2.供方如提前或延期交货或交货不足数量者，供方应偿付需方此批货款总值\_10\_%的违约金。需方如不按交货期限收货或拒收合格商品，亦应按偿付供方此批货款总值\_10\_%的违约金。任意一方如提出增减合同数量，变动交货时间，应提前通知对方，征得同意，否则应承担经济责任。

3.供方所发货品有不合规格、质量或霉烂等情况，需方有权拒绝付款，但须先行办理收货手续，并代为保管和立即通知供方，因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损失，由供方负责，如经供方要求代为处理，并须负责迅速处理，以免造成更大损失，其处理方法由双方协商决定。

4.约定的违约金，视为违约的损失赔偿。双方没有约定违约金或者预先赔偿额的计算方法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违反合同一方订立合同时应当预见到的因违反合同可能造成的损失。

第十二条 当事人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可以全部或部分免除该方当事人的责任。

第十三条 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纠纷，签订合同双方不能协商解决时，可向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第十四条 合同执行期间，如因故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必须经双方同意，并互相换文或另订合同，方为有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品购销协议书 规范的购销合同五**

甲方：

乙方：

一、订购产品名称：

二、订购产品数量：

三、质量标准：

四、产品规格及价格：

五、付款方式：双方选择以下第种方式支付货款。

(1)翻单结算。既第二批货物到甲方厂区指定地点后，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一批货款。以后依次类推下次送货结算上次货款。

(2)留质保金结算。既乙方前一期货物送达且验收合格后，留下元作为质量保证金，其余款项货到后当月内付清。合同期限届满，货物没有发生质量问题，质量保证金全部退还乙方。

(3)货物运到甲方后，经检验合格，卸货后日内付款。

六、产品包装要求及规格：(包装费用已包含在货物价格内)

七、交货地点：。运费由乙方负担。运输过程中货物毁损、灭失等各种风险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八、供货时间：

乙方在收到甲方首批传真订单(或电话、短信通知)个工作日内将货物送至合同指定地点。重复订单，个工作日内将货物送至合同指定地点。

九、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如果供应的货物行情有较大幅度的变化，经双方协商可根据市场聚格对供货产品的价格做出必要的调整。协商不成，仍按原条款执行。

2、甲方应在乙方所送的货物到达后及时进行质量检测，如发现质量问题，乙方须立即现场处理善后事宜。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甲方为此支付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的费用、必要的律师费、罚款等)。

3、乙方所送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3个工作日之后，甲方对质量未提出异议时，乙方将视为质量达标。

4、双方都应保守对方的商业机密。

十、补充协议：.

十一、特别声明条款：

十二、此原材料采购合同范本有效期：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十三、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发生争议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合同签订地：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品购销协议书 规范的购销合同六**

需方(甲方)身份证号码：

供方(乙方)身份证号码：

供需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以期共同信守执行，定制家具购销合同范本。

以上价格为不变价格，含税费、安装费、运输费等，需方不再承担其他任何费用。第二条、商品质量标准商品质量标准可选择下列第项作标准：1、按第一条及样版(附件)作为标准。2、商品质量由双方议定。

第三条、商品单价及合同总金额：

1、商品定价，供需双方同意按第一条的总计金额定价执行。如因原料、材料、生产条件发生变化，需变动价格时，应经供需双方协商。否则，造成损失由违约方承担经济责任。

2、合同总金额：(人民币)

第四条、加工、售后服务方式：

1、需方提供原材料、产品尺寸、产品参考样式图。供方按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生产、交货，并接受需方检验。供方隐瞒产品缺陷或使用不符合合同规定辅料而影响产品质量时，需方有权要求重做、修理、减少合同金额或退货。

2、保修期为年，在保修期内，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供方应免费修理(包括材料费、工时费)

3、在保修期内，因同一严重质量问题，修理贰次仍达不到标准要求的，凭修理记录和相关证明，需方有权要求退货、赔偿。

第五条、交货日期及地点：

1、交货日期：2、交货地点：

第六条、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的期限：

1、验收标准：与需方提供参考样式图及其尺寸一致，双方签字确认。2、工程质量标准：每道工序验收合格率100%。3、提出异议的期限：收到货后90日内。

第七条、结算方式及付款日期：

1、付款方式：三个付款周期，即完成全部产品工作量30%、80%、100%。付款额度为对应合同总金额的30%、50%、20%。

第八条、违约责任：

1、供方在合同所规定的时间内未按时完成的，应向需方按总货款的10%的违约金来赔偿。并保质保量继续履行本合同。如延期达30天以上的，视为非因不可抗力因素单方面提出解除合同。需向需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的违约金。且本合同自动终止。

2、因需方责任造成中途退货、应向供方按总货款的10%的违约金来赔偿。

第九条、不可抗力：

1、由于不可抗力造成双方不能履约或全部履约，不视为违约，免除违约责任，且本合同自动终止。

2、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战争、台风、地震、水灾、火灾、雪灾、政府强制措施等。

第十条、安全要求及综合治理：

1、根据现场条件，需方为供方提供住宿、水、电、入厕条件。伙食供方自理。2、供方必须认真学习和掌握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和操作规程，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施工。如违反安全操作规程违章作业造成的安全事故，由违章者自负全部责任。

3、进场人必须相对稳定，未经需方同意不得随意变动班组人员。

4、接受需方对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进行的技术交底、教育和监督，服从指挥，合同范本《定制家具购销合同范本》。

5、爱护需方提供的各种设施和设备，不得随意损坏，如有损坏则给予其价值的两倍予以赔偿和处罚。做好防火、防涝、防盗相关措施。

6、认真搞好个人、宿舍、现场卫生，随时保持文明清洁。遵守生活区食宿制度，不得进行赌博、打架、斗殴、等违法乱纪的行为。每位工作人员必须持有身份证等合法证件方可进施工现场，否则无证人员和18岁以下人员禁止使用和进入施工现常

7、认真按照文明标化样板工地要求及优质结构标准，对自己承包范围内的材料分类、分规格、分型号堆放整齐。

8、每道工序完工，必须做好工完场清工作，能用的材料必须利用。减少浪费。如恶意浪费原材料，则需方有权进行罚款。

9、供方应按照安全技术操作规程，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及环境保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由于供方安全、环境保护、治安和防火、水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供方承担，给需方造成的损失由供方承担赔偿。施工中如发生的重大生产安全事故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负责各自的责任和相关费用。

除原材料需方供应外，小型设备、工具供方自备(包括班组工人的安全防护用具、相关辅料等等)

第十一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法：

1、若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

2、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都可向签约所在地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签约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起诉。

第十二条、附则：

1、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供需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生效。

3、本合同条款履行完毕后，合约失效。

甲方：(签字/盖章)乙方：(签字/盖章)

日期：日期：

**商品购销协议书 规范的购销合同七**

产品购销合同

供方： (以下简称甲方)

需方： (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采购节水灌溉设施达成如下条款，双方明确各自的权利及义务，共同遵守执行。

一、 乙方向甲方采购的产品如下(含产品名称、型号、数量、金额)

序号 产品

名称 规格型号 单

位 数量 单价

(元) 复价

(元)

合计

货物总金额(大写)：

二、交接货物时间：

乙方向甲方采购的产品由甲方按乙方的需求进度交货，乙方需求计划应在每批供货前拾伍天以书面形式(传真确认)通知甲方。

三、运输方式及交货地点：

交货地点为\_\_\_，由乙方自提，\_\_\_至\_\_\_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应负责办理由\_\_\_至\_\_\_货物运输事宜，其产品损耗及保险费用由甲方承担;

四、质量标准、产品验收方式及异议期限

产品质量标准按企业标准执行，乙方收到货若对产品有异议应在叁个月内提出

五、结算方式：

合同签定后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叁万元(约占产品总金额的30%)预付款，甲方产品生产完毕，乙方把剩余货款付清给甲方后，甲方安排发货给乙方

六、违约责任：

1、甲方或乙方未按上述规定履行其义务，应承担违约部分货款总额20 %的违约金。

2、任何一方不履行义务，经他方要求拒不改正的，他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七、纠纷处理方式：

未尽事宜双方协调解决，如有纠纷甲乙双方应尽力协调解决，协调未果在合同签订地进行诉讼或仲裁。

八、其它

本合同一式4份，双方签名盖章生效。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2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执行。

供方单位名称： (盖章)

单位地址及邮编：

法定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需方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及邮编：

**商品购销协议书 规范的购销合同八**

甲方(供货方):\_\_\_\_\_\_\_\_

乙方(购货方):\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共同发展，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责任和责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权利与责任

1、甲方所供红酒产品，必须符合产品质量标准，如出现产品质量问题或者达不到标准，乙方有权退货或换货。

2、甲方需按乙方所需产品规格、数量及时送货，不得以任何借口拒绝或推迟送货时间，原则上订货到供货不超过个工作日。

3、在本合作协议书有效期内，如甲方调整产品价款，应及时通知乙方，经双方协商按市场价款定价，在同等条件下以优先、优质、优惠的原则。

4、甲方承担责任送货到乙方指定的地点，由甲方承担运输费用。

5、按照乙方的实际销售情况甲方给予销售奖励，此条款另行协商。乙方:

1、乙方应配合把甲方所有的产品摆在吧台上作为展示。

2、乙方每月必须提供准确、真实的销售情况，并及时向甲方业务反应。

3、乙方按照双方协商的结算方式在协议期内结算货款。

4、乙方购进的产品如果销售不畅，随时可调换别的产品。

二、结算方式:以送货单为准，每月号前结清上月货款。

三、退佣机制:甲方对乙方销售人员所销售之酒塞和酒盖以5元/个进行回收，此费用是甲方对乙方销售人员给予的奖励。

四、协议期间

本协议有效期间年月日至年月日止，甲乙双方有特殊情况不能履约，须提前壹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

五、违约责任

未经甲乙双方同意，任何一方无权中途解除协议，如有违约，履约方有权向违约方索赔损失。

六、其他

本协议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另行协商，本协议壹式两份，经双方代表签字生效，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注:产品清单及价款见附件

甲方(加盖印章):\_\_\_\_\_\_\_\_乙方(加盖印章):\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代表(签字):\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_\_\_\_\_\_\_\_日\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日

**商品购销协议书 规范的购销合同九**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_\_\_\_\_\_\_\_\_\_\_\_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

所在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

性别：\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

文化程度：\_\_\_\_\_\_\_\_住址：\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终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甲方派遣乙方工作的用工单位名称(丙方) 。 乙方同意根据用工单位工作需要，担任\_\_\_\_\_\_\_\_\_\_岗位(工种)工作。根据用工单位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_\_\_\_\_\_\_\_\_\_\_\_\_\_\_ 。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用工单位安排乙方执行\_\_\_\_\_\_\_\_\_\_工时制度。

派遣员工的休息、休假均按国家有关规定及丙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

四、劳动报酬

甲方每月按时足额以货币形式足额支付乙方工资，乙方的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加班加点工资的发放，以及特殊情况下的工资支付等，均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

五、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台州市的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等按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执行。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工伤保险待遇按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执行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和用人单位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甲方应当要求用工单位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七、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变更劳动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变更后的劳动合同文本由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各执一份。

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劳动者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劳动者在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用人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一)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二)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三)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四)用工单位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劳动者权益的;

(五)因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对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情形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用人单位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者劳动的，或者用人单位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劳动者人身安全的，劳动者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用人单位。

劳动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一)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二)严重违反用工单位的规章制度的;

(三)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用工单位造成重大损害的;

(四)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本单位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用人单位提出，拒不改正的;

(五)因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对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情形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六)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劳动者本人或者额外支付劳动者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一)劳动者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用人单位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二)劳动者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三)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需要裁减人员二十人以上或者裁减不足二十人但占企业职工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用人单位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后，裁减人员方案经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可以裁减人员：

(一)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

(二)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三)企业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减人员的;

(四)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

劳动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一)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者疑似职业病病人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期间的;

(二)在本单位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三)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四)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

(五)在本单位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一)劳动合同期满的;

(二)劳动者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三)劳动者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四)用人单位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五)用人单位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用人单位决定提前解散的;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合同期满后，有以上用人单位不得解除劳动合同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应当续延至相应的情形消失时终止。其中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劳动者的劳动合同的终止，按照国家有关工伤保险的规定执行。

劳动合同终止后，用人单位按照《劳动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 经济补偿按劳动者在本单位工作的年限，每满一年支付一个月工资的标准向劳动者支付。六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不满六个月的，向劳动者支付半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_\_\_\_\_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1、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有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2、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一方受损害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3、甲乙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根据后果和责任大小，经有关部门裁定向对方支付赔偿金;

九、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丙方的规章制度，乙方在派遣期间或离职后，若因个人责任给丙方造成经济损失，乙方要承担一切后果。乙方可与丙方就具体经济责任订立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

十、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台州市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台州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_\_乙方(签名盖章)：\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_\_\_

合同订立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合同订立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商品购销协议书 规范的购销合同篇十**

卖方： (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邮编： ;电话： ;

传真： ;电子邮箱： ;

买方：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邮编： ;电话： ;

传真： ;电子邮箱： ;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本着自愿及平等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出卖本合同约定的货物事宜，达成如下一致：

第一条：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名称：

2、品种：

3、规格：

4、质量，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⑴按照 标准执行(须注明按国家标准或部颁或企业具体标准，如标准代号、编号和标准名称等)。

⑵按样本，样本作为合同的附件(应注明样本封存及保管方式)

⑶按双方商定要求执行，具体为： (应具体约定产品质量要求)。

第二条：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数量：

2、计量单位和方法：

3、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增减量规定及计算方法

第三条：包装方式和包装品的处理

第四条：交货方式

1、交货时间：

(如甲方在约定时间不能按期交货，乙方允许甲方顺延交货日期15天)。

2、交货地点：

3、运输方式：

4、保险：

5、与买卖相关的单证的转移： 。

第五条：验收

验收时间：

第六条：损失风险

货物在送达交货地点前的损失风险由甲方承担，其后的损失风险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价格与货款支付

1、单价：

2、总价：

3、货款支付

货款的支付方式：

第八条：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法

1、乙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或约定，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后 日内向甲方提出书面的异议;乙方未及时提出异议的，视为货物合乎规定。

2、乙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自身原因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第九条：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不能交货的，则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甲方返还已支付的款项，乙方自愿放弃主张定金责任。

2、甲方所交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约定的，乙方如同意利用货物，应按质论价;如乙方不能利用的，应依据具体情况，由甲方负责调换、修理、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支付。

第十条：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若自提货物未按甲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约定的日期提货的，应以实际逾期提货天数，每日按货物总额的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逾期付款的，应按逾期付款金额每日 %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一次性支付违约金 。

3、甲方为维权而支出的所有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用、交通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争议的处理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处理。

第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甲乙双方也可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签订地： 签订地：

**商品购销协议书 规范的购销合同篇十一**

买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卖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买卖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产品买卖事宜达成协议如下：\_\_\_\_\_\_\_\_\_\_\_\_

第一条 产品名称、商标、型号、数量、金额：

第二条 产品质量要求：按甲方产品企业。

第三条 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产品技术含量在有效期。

第四条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甲方技术标准不回收。

第五条 交(提)货地点、方式：甲方送货到乙方指定地点(乙方仓库)。

第六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站和费用负担：汽运，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七条 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产品标准进行检测，并由乙方随时抽检 复查，合格后方能出厂，出厂后产品在市场使用过程中出现质量事故，与乙方无关。

第八条 结算方式：现金 。

第九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依照《民法典》规定。

第十条 违约责任：违约方承担由于违约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买卖双方协商解决或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买 方 卖 方

单位名称(章)\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账 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账 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

**商品购销协议书 规范的购销合同篇十二**

订立合同双方：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信守执行。

第二条：商品质量标准

商品质量由双方议定。

第三条：商品单价及合同总金额

商品定价，乙方同意按材料、生产条件发生变化，需变动价格时，甲方需提前通知乙方。否则，造成损失由违约方承担经济责任。

第四条：预付货款

乙方;会先预1000元;等货款不足200元时续存

第五条：付款日期及结算方式;每一个月的25--28号结账一次。

第六条：运输流程均已快递送货;除大件列外，应协商。

1. 发货流程：

a. 乙方向甲方订货付款，甲方收到乙方货款12小时内按乙方指定的收货人及地址以快递方式发货，运费由乙方承担。

b. 如遇甲方缺货，甲方应在12小时内及时通知乙方具体情况和原因，再对订单做相应处理。

c. 法定节假日只接单不发货，节假日订单在节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发货(特殊情况会及时通知乙方)。春节长假会提前1周通知乙方具体假期。

2. 售后服务：

a. 甲方对所售产品承担最终承担责任，如果消费者发现假冒伪劣产品提出的假一罚十赔偿承担起理赔责任，甲方当并协助乙方做好售后工作。

b. 甲方实行7天无理由退换货的售后服务，来回运费由乙方承担，因产品质量问题或者发错货的退换货来回运费由甲方承担。

c. 无理由退换货乙方需保证产品完好无损不影响二次销售

第七条：违约责任

甲方所发货品有不合规格、质量或霉烂等情况，乙方有权拒绝付款(如已付款，应订明退款退货办法)，但须先行办理收货手续，并代为保管和立即通知甲方，因此所发生的费用损失，由甲方负责，如经甲方要求代为处理，并须负责迅速处理，以免造成更大损失，其处理方法由双方协商决定。

第八条 当事人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可以全部或部分免除该方当事人的责任。

第九条 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纠纷，签订合同双方不能协商解决

第十条 合同执行期间，如因故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必须经双方同意，并互相换文或另订合同，方为有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品购销协议书 规范的购销合同篇十三**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及金额

技术规格要求技术参数像素间距 像素密度 像素尺寸 像素组成 纯红色管芯点/㎡ 由供应商提供 1r中国台湾光磊( 波长620-630nm, )模组像素(点x点) 模组尺寸(长x高x厚度mm) 整屏像素点 模组行列数 屏幕尺寸(长x高) 屏幕总净重 功率消耗 显示颜色 亮度调节 灰度等级 水平视角 垂直视角 观看距离 驱动方式 控制距离 控制方式 供电要求 盲点率备注注明封装厂家由供应商提供由供应商提供由供应商提供 由供应商提供 近似于4：3由供应商提供 由供应商提供 由供应商提供 由供应商提供≥256级(各种颜色) ≥140度 ≥100度 由供应商提供1/8扫灵星雨由供应商提供 同步控制系统 三相五线制 出厂时为小于万分之一(且离散分布)平均无故障时间 使用寿命 平均无故障时间 使用寿命 防护等级 工作环境 亮度 开关电源 驱动ic大于10000小时像素模块平均10万小时以上，大于10000小时像素模块平均10万小时以上， ip55-15°c—55°c、全天候运行大于4000cd每平方米 上海衡浮 中国台湾聚积 采用香港健韬a 极板材kb料pcb板屏体内5v线及排线采用有ul认 证及3c认证 的国标线材

二、产品质量参数要求 ：《led电子显示屏通用规范》

三、交货方式及时间：现场制作安装，签订合同一周内交付使用。

四、货款结算办法：

1、预付定金元

2、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余额人民币现金全额付清。(留质保金，最少5%) 五、验收标准：通电正常工作视为合格(使用一个月视为合格)，若有质量后续问题，应在三个工作日内给于处理。(48小时内)

六、产品服务：乙方对产品质量及安全保证一年，提供上门免费保修壹年(最好2年)。

七、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如有一方不依约履行或单方面取消本合同，应偿付对方此批合同总额的5%的违约金。

2、本合同生效后如甲方违约付款，每逾期三天，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货款的5‰的违约金;如 乙方违约交货，每延期三天，应向甲方支付应付货款的5‰的违约金。

八、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凡与本合同签订或履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或 一方不愿意协商，双方应将该争议提交仲裁委员会依其仲裁程序解决(法院)，仲裁费用由败诉一方承担。 仲裁不成, 可以向合同签定所在城市的法院提起诉讼。

九、本同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品购销协议书 规范的购销合同篇十四**

购货单位：\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第二条产品的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产品型号：\_\_\_\_\_\_\_数量：\_\_\_\_\_\_金额：\_\_\_\_\_\_。

2.产品型号：\_\_\_\_\_\_\_数量：\_\_\_\_\_\_金额：\_\_\_\_\_\_。

第三条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1.产品货款的结算：产品的货款、实际支付的运杂费和其它费用的结算，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结算办法的规定办理。

第四条验收方法\_\_\_\_\_\_\_\_。

第五条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30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内，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甲方怠于通知或者自标的物收到之日起过两年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产品合乎规定。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应在10天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六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规定的，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6.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第七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_\_\_%的违约金。

4.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第八条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其它\_\_\_\_\_\_\_。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业务主管机关调解或者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购货单位(甲方)：\_\_\_\_(公章)供货单位(乙方)：\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_(公章)法定代表人：\_\_\_\_\_\_(盖章)

地址：\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

帐号：\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_\_\_\_年\_\_月\_\_日

**商品购销协议书 规范的购销合同篇十五**

甲方(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零售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商品进货购销事宜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订购商品

1.商品的种类、品名、品牌、规格、生产厂厂名及厂址、等级、质量标准、包装要求、计量单位及单价等详见本合同《附件一》。

2.甲方在本合同签订时，应当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自身主体资格的证明，同时提交有关商品生产、代理、批发或进口许可等有关附随文件。

3.上述商品价格已经双方确认，如因原材料价格、生产经营成本、市场供求关系等变化导致合同期内商品价格变化，要求价格变动一方应当提前15日通知对方，经对方书面确认后方可调价。价格变动自确认之日起生效，适用于确认之日后的新订单。

4.乙方对本合同中所列商品特别指定原料或样式等专门条件时，需在签订本合同的同时向甲方提交指示说明书或样式说明书。

5.甲方所提供商品的外包装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用中文标明产品名称、生产厂厂名与厂址、规格、等级、采用的产品标准、质量检验合格证明、使用说明、生产日期和安全使用期或者失效期、警示标志及其它说明等。商品应当使用正规条形码，以便于pos机识别;无条形码的商品应当在《附件一》中说明，同时向乙方购买内部条形码贴于商品外包装上。

6.甲方应当保证其所提供商品的质量符合本合同或订单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提供有关商品质量说明的，应当符合该说明的质量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履行;无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二、代理人

1.本合同代理人在其主管的业务环节中所签署的各种文件、单据，作为双方签订、履行合同的有效凭证。

2.双方如变更或撤换代理人，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前7日通知对方，委派和撤换代理人的通知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三、订货

1.乙方向甲方订货，应当提前72小时发出订单，双方约定的订单形式为：(1)乙方电子商务平台(2)电子邮件(3)传真(4)订货合同(5)其他

2.订单应当明确商品的名称、生产厂厂名和厂址、规格、计量单位、品牌、质量、产地、数量、单价、交货时间、交货地点等具体内容。

3.甲方收到订单后应当在24小时内对能否接受订单予以明确答复，答复形式同订单形式一致;不予答复的，视为不接受订单。如答复中对订单具体内容有修改的，乙方应当在24小时内表示是否接受，乙方不接受则视为订单无效;乙方不予答复的，视为接受修改的订单。

4.订单及订单答复以电子网络为传输载体的，应当发送至本合同指定的网址或电子邮箱;以传真、订货合同等书面文字为载体的，应当加盖订货单位公章或代理人签字，方为有效。

四、交货及验收

1.甲方应当将订单列明的商品，按照约定的时间、运输方式交付到乙方指定地点。

2.商品的所有权自交付时起转移给乙方，商品毁损、灭失的风险也自交付时起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当妥善安排工作人员在到货后12小时内按照订单对商品的种类、规格、产地、数量、包装等进行初步验收，并出具收货凭证;如商品不符合本合同及订单要求的，可以拒绝接收。对于特殊情况下无法在12小时内验收完毕的，应当出具收货待验收凭证，同时告知验收完毕的具体时间。

4.乙方对于已经验收的商品发现存在内在质量问题，应当在质量保证期内提出，无质量保证期的在收货后24个月内提出，否则视为商品质量符合约定。供应商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所提供商品不符合约定的，不受前述提出异议时间的限制。

质量异议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甲方应当在收到异议后的10日内予以书面答复，否则视为认可。

五、商品促销

1.乙方可以根据企业经营战略制定商品促销计划，以加速商品的周转和销售。

2.甲方可以根据自身产品状况，有选择地参加促销活动，同时向乙方支付促销服务费用或者给予商品价格优惠。

3.双方应当就促销方式、促销期间、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内容、甲方支付的服务费用及支付办法等具体事宜，另行签订《促销服务协议》。

六、商品退换

1.双方在确定商品价格时，应当对商品退换、损耗问题予以充分考虑。甲方选择的退换货类型为\_\_\_\_\_\_：

(1)不接受退换货(2)有条件的退换货(3)在商品总价值\_\_\_\_\_\_%损耗范围内可接受退换货

2.在选择有条件退换货的前提下，为了保持乙方合理库存，且有利于商品周转，双方同意：

在第\_\_\_\_\_\_种条件时甲方同意更换商品：

(1)残、次品(2)滞销、过季商品(3)其他

在第\_\_\_\_\_\_种条件时，甲方接受乙方退货：

(1)残、次品(2)滞销、过季商品(3)其他

对于存在保质期、有效期的商品，乙方应当在保质期、有效期尚存1/3的期限内提出退换货。

3.乙方退换货应当向甲方发出书面退换货通知，甲方应当于收到后5日内对所退换商品进行核实并书面确认，10日内负责更换或者收回所清退商品。逾期不答复或书面确认后未在10日内负责更换或者收回所清退商品的，乙方有权自行处置该商品，并在对账结算时予以扣除。

七、对账与结算

1.双方确认的结算方式为 ：

(1)预付货款(2)货到付款(3)铺货后按结算周期付款，铺货期为\_\_\_\_\_\_日

2.采用第1条第(3)种方式结算的，双方应当在本合同中明确对账及结算周期。

(1)按照商品的销售周期，甲乙双方确认的对账周期为：每月\_\_\_\_\_\_次，具体对账日期为每月\_\_\_\_\_\_日。对账日前3日，甲方应当按照进货、销售、退货等清单载明的数量及数额向乙方提供《商品对账单》，乙方持相关单据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签字确认;无故不确认的，视为认可《商品对账单》的内容。

(2)双方确认的结算周期为：

a 10日 b 15日 c 30日 d 45日 e 其他

3.如因商品种类不同，确定的对账周期、结算周期不同，可就具体商品的对账周期、结算周期或者其他的对账、结算办法另行制作本协议附件或在《附件一》中列明。

4.乙方应当尽力建立顺利、便捷、无障碍的结算机制。结算期满后，甲方可持《商品对账单》及增值税发票要求乙方足额支付货款

5.双方确定的付款方式为：(1)现金(2)转账支票(3)电汇(4)

八、知识产权的保护

甲方应当保证其所提供的商品不存在任何知识产权的瑕疵。如因甲方或其供应商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专用权、著作权、商业秘密或其他权益产生争议，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时，甲方应当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因此发生的各种费用。

九、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均应当全面履行本合同的约定，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甲方未按照已经确认的订单内容发货，应当负责更换或补足;造成交货延迟的，每延迟1日应当支付延迟交货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延迟3日以上的，除支付违约金外，乙方有权取消该批次订单;累计5次迟延交货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结算的，每延迟1日，应当按日支付应当结算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延迟30日以上的，除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由于甲方商品质量问题导致消费者退货或者乙方受到有关政府部门查处，甲方应当积极参与调查处理并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情节严重给乙方商誉造成严重损害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十、合同的解除

1.任何一方非因对方违约提出解除本合同，均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合同自双方协商确定的日期解除。因甲方违约而解除合同的，已经支付的各种促销服务费用乙方不予返还;因乙方违约而解除合同的，应当按照合同实际履行期的比例向甲方退还已经收取的各种促销服务费用。

2.任何一方出现如下情形时，另一方有权无需预先告知即以书面通知的方式解除本合同，合同自通知送达之日解除。乙方提出解除合同的，已经收取的各种促销服务费用不予返还;甲方提出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当按照合同实际履行期的比例向甲方退还已经收取的各种促销服务费用：

(1)存在本合同第九条第2、3、4款约定的严重违约行为时;

(2)受到政府行政主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或停业处分，或其它丧失合法经营身份或资格的情况发生时;

(3)申请破产、进入清算程序，或陷入无力偿付债务或资不抵债的状态，或其它有充分理由可认为财务状况恶化或有该可能性时;

(4)未经他方同意，把本合同的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的;

(5)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被取消时。

3.合同解除后，双方仍应当按照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方式进行对账和结算。

十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有效期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共\_\_\_\_\_\_年。

2.合同期满前1个月，如双方同意继续合作，应重新签订新的合同;如未签订新的合同，乙方仍然下达订单且甲方接受的，视为原合同自动顺延1年。

十二、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照以下第 种方式处理：

(1)向\_\_\_\_\_\_\_\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三、其他

1.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应当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在通知方通过邮局以挂号信、特快专递等形式寄达本合同约定地址或被通知方工作人员签收后，视为送达。

2.本合同附件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按照双方约定的解释顺序进行解释。

3.本合同的变更和补充，双方应当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5.本合同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 )：\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商品购销协议书 规范的购销合同篇十六**

卖方：(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买方：(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友好商一致，现就甲方出售自种绿化苗木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第一条、转让标的物及价格

1、甲方愿意将其位于\_\_\_\_\_\_\_\_\_\_\_\_内原绿化地所有的乙方可用的苗木(主要树种和数量为：\_\_\_\_\_\_\_\_\_\_\_\_\_\_\_\_\_\_\_\_\_等)出售给乙方。

2、甲方同意以\_\_\_\_\_\_\_\_\_\_人民币的价格一次性出售给乙方。

第二条、付款方式

乙方将所有可用的苗木全部移走后一次性付款给甲方。

第三条、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确认上述出售给乙方的苗木是合法的、产权清晰，没有权属和任何经济纠纷。否则甲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由此给乙方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并支付违约金。

2、合同签订后，甲方愿意为乙方提供采挖树苗的便利条件。负责处理采挖、运输过程中的一切纠纷、及各部门、村委会、人员阻碍、干涩、刁难等一切不利于采挖、运输及买卖的一切行为。否则甲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由此给乙方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并支付违约金。

3、甲方负责办理树苗采挖及运输的相关合法手续(手续费自理)，所有手续必须在合同签订后\_\_\_\_\_\_\_个工作日内完成以免延误乙方采挖及运输树苗。

4、合同签订后，甲方保证该批苗木是完整的，不存在人为的破坏和偷挖苗木的情况发生。

5、乙方自行采挖和运输树苗，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在甲方提供相关树苗采挖及运输的相关合法手续之日起\_\_\_\_\_\_\_个月内完成所有苗木的移栽。

第四条、争议解决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受诉法院为\_\_\_\_\_\_\_市中级人民法院，胜诉方与诉讼相关的诉讼费、律师费等由败诉方根据败诉比列为对方承担。

第五条、合同效力

1、本合同一式\_\_\_\_\_\_\_份经双方签字认可之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份。

2、本合同期限为双方货、款两清。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合同签定后，任何一方违反上述条款均为违约。双方同意违约金定为\_\_\_\_\_\_\_万元人民币(大写：\_\_\_\_\_\_\_万元整)。

2、由于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其他损失的由违约方赔偿该损失。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_日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_日

**商品购销协议书 规范的购销合同篇十七**

订立合同双方：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信守执行。

第二条：商品质量标准

2;商品质量由双方议定。

第三条：商品单价及合同总金额

商品定价，乙方同意按材料、生产条件发生变化，需变动价格时，甲方需提前通知乙方。否则，造成损失由违约方承担经济责任。

第四条：预付货款

乙方;会先预1000元;等货款不足200元时续存

第五条：付款日期及结算方式;每一个月的25--28号结账一次。

第六条：运输流程均已快递送货;除大件列外，应协商。

1. 发货流程：

a. 乙方向甲方订货付款，甲方收到乙方货款12小时内按乙方指定的收货人及地址以快递方式发货，运费由乙方承担。

b. 如遇甲方缺货，甲方应在12小时内及时通知乙方具体情况和原因，再对订单做相应处理。

c. 法定节假日只接单不发货，节假日订单在节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发货(特殊情况会及时通知乙方)。春节长假会提前1周通知乙方具体假期。

2. 售后服务：

a. 甲方对所售产品承担最终承担责任，如果消费者发现假冒伪劣产品提出的假一罚十赔偿承担起理赔责任，甲方当并协助乙方做好售后工作。

b. 甲方实行7天无理由退换货的售后服务，来回运费由乙方承担，因产品质量问题或者发错货的退换货来回运费由甲方承担。

c. 无理由退换货乙方需保证产品完好无损不影响二次销售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甲方所发货品有不合规格、质量或霉烂等情况，乙方有权拒绝付款(如已付款，应订明退款退货办法)，但须先行办理收货手续，并代为保管和立即通知甲方，因此所发生的费用损失，由甲方负责，如经甲方要求代为处理，并须负责迅速处理，以免造成更大损失，其处理方法由双方协商决定。

第八条 当事人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可以全部或部分免除该方当事人的责任。

第九条 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纠纷，签订合同双方不能协商解决

第十条 合同执行期间，如因故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必须经双方同意，并互相换文或另订合同，方为有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商品购销协议书 规范的购销合同篇十八**

订立合同双方：

购货单位：\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_\_\_\_\_\_\_\_\_\_\_\_\_\_\_\_\_\_。（应注明产品的牌号或商标）

2、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项执行：

（1）按国家标准执行；

（2）按部颁标准执行；

（3）由甲乙双方商定技术要求执行。

第二条产品的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产品的数量：\_\_\_\_\_\_\_\_\_\_\_\_\_\_。

2、计量单位、计量方法：\_\_\_\_\_\_\_\_\_\_\_\_。

3、产品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减（增）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_\_\_\_\_\_\_\_\_\_\_\_\_\_。

第四条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包括专用线、码头）

1、产品的交货单位：\_\_\_\_\_\_\_\_\_\_\_\_\_\_\_\_。

2、交货方法，按下列第项执行：

（1）乙方送货；

（2）乙方代运（乙方代办运输，应充分考虑甲方的要求，商定合理的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

（3）甲方自提自运。

3、运输方式：\_\_\_\_\_\_\_\_\_\_\_\_\_\_。

4、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产品的交（提）货期限

（规定送货或代运的产品的交货日期，以甲方发运产品时承运部门签发的戳记日期为准，当事人另有约定者，从约定；合同规定甲方自提产品的交货日期，以乙方按合同规定通知的提货日期为准。乙方的提货通知中，应给予甲方必要的途中时间，实际交货或提货日期早于或迟于合同规定的日期，应视为提前或逾期交货或提货。）

第六条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1、产品的价格，按下列第项执行：

（1）按甲乙双方的商定价格；

（2）按照订立合同时履行地的市场价格；

（3）按照国家定价履行。

（执行国家定价的，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或提货期内，遇国家调整价格时，按交货时的价格执行。逾期交货的，遇价格上涨时，按原价执行；遇价格下降时，按新价执行。逾期提货或逾期付款的，遇价格上涨时，按新价格执行；遇价格下降时，按原价执行。由于逾期付款而发生调整价格的差价，由甲乙双方另行结算，不在原托收结算金额中冲抵。执行浮动价和协商定价的，按合同规定的价格执行。）

2、产品货款的结算：产品的货款、实际支付的运杂费和其它费用的结算，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结算办法的规定办理。

（用托收承付方式结算的，合同中应注明验单付款或验货付款。验货付款的承付期限一般为10天，从运输部门向收货单位发出提货通知的次日起算。凡当事人在合同中约定缩短或延长验货期限的，应当在托收凭证上写明，银行从其规定。）

第七条验收方法\_\_\_\_\_\_\_\_\_\_\_\_\_\_\_\_。

（合同应明确规定：1、验收时间；2、验收手段；3、验收标准；4、由谁负责验收和试验；5、在验收中发生纠纷后，由哪一级主管产品质量监督检查机构执行仲裁等等）。

第八条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30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内，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甲方怠于通知或者自标的物收到之日起过两年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产品合乎规定。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应在10天内（另有规定或当事人另行商定期限者除外）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甲方提出的书面异议中，应说明合同号、运单号、车或船号、发货和到货日期；说明不符合规定的产品名称、型号、规格、花色、标志、牌号、批号、合格证或质量保证书号、数量、包装、检验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